

五四新文化 普及白話文

明年是「五四運動」一百周年。談起「五四運動」，必定要提及「新文化運動」，二者不可分，故也可稱「五四新文化運動」。

「五四運動」本是一件政治事件。發生於1919年5月4日。事緣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，各國在巴黎召開和會，商討戰後的秩序安排。我國也是戰勝國，故也派員參加，並冀在會上爭取平等權益。當時日本提出繼承德國在我國山東省的一切權益，引起我國代表的不滿，但當時列強偏袒日本，我國代表無可奈何。事件傳來，以北京大學為首的大學生於5月4日舉行集會遊行，提出「外爭國權，內除國賊」的口號，並要求出席和會的中國代表拒絕簽字。事件引起全國各地人民的和應，史稱「五四運動」。

只學西學技術 甲午證實失敗

雖然列強在「巴黎和會」上無視我國的主權，是「五四運動」爆發的導火線，但此運動的發生，有其更廣闊的歷史文化脈絡，這便是「新文化運動」的興起。「鴉片戰爭」以來，我國屢受西方列強入侵，初時國人以為不為意，但有識之士已開始反思。當時魏源撰《海國圖志》，提出「師夷之長技以制夷」的觀點。及後「英法聯軍」、「太平天國」等內憂外患日熾，朝中大臣，例如恭親王奕訢、曾國藩、李鴻章、張之洞等人推行「洋務運動」，以「自強」、「富國」為號召。他們認為只要掌握「西學」的技術，便能對付西方列強的入侵。「洋務運動」經過幾十年的努力，建立起可觀的北洋艦隊。可惜在中日「甲午戰爭」中全軍覆沒，也宣告了「洋務運動」的失敗。

「甲午戰爭」後，國人思考，我們不但技術不及人，而且尚需政治制度的改革，例如日本也同樣面臨西方列強的入侵，但他們推行比「洋務運動」更全面改革的「明治維新」，並在短時間內戰勝我國。因而提倡君主立憲的「戊戌維新」興起。但一百多天后，「維新」釀成「政變」，國人在失望之餘漸漸傾向孫中山的革命運動，最終清朝滅亡。「辛亥革命」迎來了共和政體，但虛有其表，先後出現了袁世凱稱帝及張勳復辟的事件。有識之士深入反思，當前中國的落後，不只是技術不如人、政體不合流，癥結是文化上的問題。文化如果未能更新，一切的技術、政體的改革皆是徒然。由此，「新文化運動」興起。

1915年，陳獨秀創辦《青年雜誌》，及後改名《新青年》，「新文化運動」展開。當時的有識之士以《新青年》為基地，對中國傳統文化進行批判，並提出「新文化」的概念。他們對獨裁統治、封建禮教、迷信、包辦婚姻、纏足、歧視女性、儒家思想等舊文化進行批判。當時，一群文化大師出現，各自提出更新文化的觀點，除了陳獨秀外，尚有胡適、魯迅、蔡元培、錢玄同等人。他們主張向西方學習，並提出對「民主

與「科學」的追求，激進者甚至提出「全盤西化」。當時，也有不以「西化」為鵠，而提倡更新中國傳統文化的學者，例如梁漱溟、熊十力、歐陽竟無、張君勱、馮友蘭、錢穆等人，他們促使了「新儒學」的出現，對儒學的更新發揮了作用。

教育更新文化 致白話文普及

但無論哪一種取向，更新文化必先從教育着手。普及教育成為了必要的手段。沿用了數千年的文言文教育過於艱深，只能成就精英教育，而不能普及，白話文因而得到提倡。

胡適提出「我手寫我口」，並撰《文學改良芻議》；而陳獨秀也發表《文學革命論》一文，大力提倡白話文，「白話文運動」因是而興。「白話文運動」發揮普及教育的功能，促進「新文化運動」的深化，有利新思想的傳播。國人得到思想的啟蒙，也對國家所處的內憂外患，萌生了救亡



五四運動影響了我國近百年的歷史發展。

資料圖片

的意識，因而有「五四運動」的出現。學者李澤厚提出「五四新文化運動」是「啟蒙」與「救亡」的雙重變奏。這兩條路線影響了我國近百年的歷史發展。

■陳仁啟

作者介紹：任教中學中文科超過19年。香港大學教育碩士、香港中文大學文學碩士。

學語習文

隔星期三見報

映雪囊螢

儒家倫理道德 提倡以孝治國

中國文化千年來由儒家主導，儒家提倡「仁義」，而「孝」便是其中一種體現「仁義」的方法。儒家所說的人倫之道，也以「孝」為基礎。所謂「孝」者，指兒女由心而發，尊重父母、長輩的態度。「孝」建基於親情，所以是人倫關係的基本，中國人常說「百行孝為先」，反映中華民族十分重视「孝」。

「孝」是儒學倫理道德的核心。歷代儒學之士都大力宣揚孝道，帝王也利用孝道來鞏固自己的統治，常宣稱「以孝治天下」；如《大學》的「八條目」即格物、致知、誠意、正心、修身、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。《大學》載：「身修而後家齊，家齊而後國治，國治而後天下平。」所謂「治國必先齊其家，其家不可教而能教人者，無之。故君子不出家而成就於國；孝者，所以事君也。」

《孝經》是儒家講授孝道的書，全書一千八百多字，乃「十三經」中篇幅最短，但依然成為獨立經書，可見儒家對孝道的重視。《孝經》有說為孔子所編，然後世多認為乃後學所託。《孝經》以孝為核心，闡發了儒家的倫理道德思想。書中強調孝是一個人品性的根本，其中「身體髮膚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毀傷，孝之始也；立身行道，揚名於後世，以顯父母，孝之終也。」一語膾炙人口，幾已成為後世行孝的法則。而《孝經·開宗明義章》的：「夫孝，始於事親，中於事君，終於立身」，說明國君應用「孝道」

治國，臣民可以用孝安身立家，保持地位和富貴。《二十四孝》是數百年來流傳廣泛，宣揚儒家思想及孝道的通俗讀物，相傳是元代郭居敬所編錄。收錄了歷代24個孝子行孝的事跡。後來的印本大都配以圖畫，稱為《二十四孝圖》。其中「扇枕溫衾」、「賣身葬父」、「臥冰求鯉」、「滌親溺器」等都為人熟知。

不少人質疑儒家「孝」的標準陳義過高，放諸現今社會已不合時宜。如孔子主張的「守孝三年」，在今日似乎已不為人所取。

又如二十四孝中的其中一則「為母埋兒」，記述孝子郭巨，因家境貧困，無力兼養母親和兒子，於是郭巨挖掘坑洞，打算把孩子埋掉。雖然後來郭巨行為感動上蒼，最後得以兩全其美，但這種為全孝道而殺害親兒的行為卻為後人爭議。

至於另一椿頗富爭議的言論，卻出自《論語·子路》：「葉公語孔子曰：吾黨有直躬者，其父攘羊，而子證之。孔子曰：吾黨之直躬者異於是。父為子隱，子為父隱，直在其中矣。」孔子認為兒子應為父親隱瞞罪行，以全孝道。

孔子認為父子關係是人倫的基礎，乃社會綱常的基本，應先於法治精神，如果親人間互相指證，則社會倫常也會崩潰，故兩害相權，孔子寧願選擇孝義。不知各位讀者又是否同意如此取捨呢？

■迪尼路 現職中學教師 ggilit@hotmail.com

古文英華

隔星期三見報

《逍遙遊》

（續11月7日期）

惠子^①謂莊子曰：「魏王貽我大瓠之種，我樹之成而實五石。以盛水漿，其堅不能自舉也。剖之以為瓢，則瓠落無所容。非不鳴然^②大也，吾為其無用而捨之。」

莊子曰：「夫子固拙^③於用大矣。宋人有善為不龜手之藥者，世世以泔澼絖為事。客聞之，請買其方^④百金。聚族而謀曰：『我世世為泔澼絖，不過數金，今一朝而鬻^⑤技百金，請與之。』客得之，以說吳王。越有難^⑥，吳王使之將，冬與越人水戰，大敗越人，裂地而封^⑦之。能不龜手一^⑧也，或以封，或不免於泔澼絖，則所用之異也。今子有五石之瓠，何不慮^⑨以為大樽而浮乎江湖，而憂其瓠落無所容，則夫子猶有蓬之心也夫！」

（未完待續）

註釋

- ① 惠子：宋人惠施，名學家，莊子好友。魏王：即梁惠王，魏國建都大梁，故又稱梁。
- ② 鳴然：贈送。大瓠：大葫蘆。種：種子。成：結成葫蘆。實五石：能裝五石的容量。瓠，假借為廓。瓠落：很大的樣子。無所容：沒什麼好裝。
- ③ 拙：不善。龜：通「戰」，皮膚因乾燥寒冷而破裂。泔澼：漂洗。絖：通「纊」，棉絮。
- ④ 方：藥方。
- ⑤ 鬻：賣。
- ⑥ 難：軍事行動。將：帶兵。裂地：割地。
- ⑦ 封：封賞。
- ⑧ 一：是一樣的。或：有人。
- ⑨ 慮：考慮。樽：葫蘆形似酒樽，綁於腰間作救生圈用。蓬之心：像被蓬草蒙蔽的心。

書籍簡介：

古文的世界豐富而廣闊，本書從中甄選近百篇文辭優美、感發人心的文章典範，加以註釋和賞析，適合日常閱讀，可培養傳統文化素養、增強對古文的理解。

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



文山字水樂春風

藏獒高手過招 氣勢不輸武俠

我喜歡武俠小說，我算得上是個「金庸迷」，也是個「古龍迷」。今次，我想向大家介紹一部動物版的武俠小說。

這部是由有「中國荒原小說第一人」之稱的作家——楊志軍，所寫的《藏獒》。

以前看過《狼圖騰》，那是說狼的故事，講「狼性」與「羊性」，當年曾掀起一段風潮，令很多人去研究狼性如何影響人類的思維和行為，甚至一個民族的發展。

《藏獒》講的是狗，書中敘述的是狗的忠與義，以及獸性與人性之抉擇。《藏獒》共3冊，我看的是《藏獒3書精華版》，節奏較簡潔明快。

楊志軍憑着他的《海昨天退去》得到中國「全國文學新人獎」，又憑《環湖崩潰》得到「《當代》文學獎」，這可算是他的成名作。曾有根據《藏獒1》而拍攝的電影《藏獒多吉》，成為中國和日本合拍的第一部動畫片，而且也曾入選法國的電影節呢。

藏獒是一兇猛的犬種，體型高大，極具攻擊性，一些城市已經立法禁止飼養。不過，藏獒是一種稱職的工作犬和護衛犬，其優點就是忠心。

藏獒最早的文獻記載來自馬可波羅的遊記，在遊記中描述：「藏人的狗有驢子那般大，極為強健而兇猛，可以獵取一切野獸，特別是獵取牦牛。」形容牠有如獅子。

《藏獒》一書，作者以他的父親的經歷、思維、感受為藍本，寫出父親在西藏和藏獒相依相伴的故事。他每次遇險，獒犬都會挺身而出，為主人出生入死，忠心得令人感動。

擬人化敘述 寫恩怨情仇

書中雖以「父親」為主角，但用了不少擬人化的敘述，來描寫獒犬的內心世界、感情和思想，牠也有牠的恩怨情仇，甚至有生死相隨的愛情故事。

此書被楊志軍寫得有如武俠小說，其中一場，講上阿媽草原的藏獒，與西結古草原的獒王對決，就有如大俠的比武。兩犬由對峙、衡量形勢、蓄勢待發，到雷霆一擊，都如同兩大高手較量。

這段看起來，令我聯想到《陸小鳳》中，葉孤城與西門吹雪之決戰：紫禁之巔，「一劍東來，天外飛

仙」的氣勢，牠們都具備了。

中間有一段，有「雪山神獅」之稱的獒王岡日森格，必須與「送鬼人」用仇恨養大的惡犬「飲血王」交項羅剎一戰，才能維護草原領地的安全。

岡日森格與交項羅剎的搏殺，鬥智鬥力，過程扣人心弦，最終將其打敗。作者的父親卻以德報怨，將這受傷之惡犬醫好，並感動、感化了牠，令牠改邪歸正，成為一頭能守家護院，保衛人畜的靈犬，改名「多吉來吧」，意思是「善金剛」。

一次，流落城市的獒王，即將面臨四頭大狼狗圍攻。牠憑着內功，以「獅子吼」懾服了對手。不用出手，只憑氣勢與內功，這不正是「古龍」的橋段嗎？書中又有寫獒王殺入狼群、又有狼群與另一狼群之戰，都殺得血花四濺，驚心動魄。

臨近結尾處的一次比武，猶令人呼吸緊迫：獒王岡日森格，要與失去記憶和只有仇恨的「地獄食肉魔」決戰，但岡日森格嗅得出這對手，跟牠正有親屬血緣的關係，試問又如何「出口」呢？

這邪犬正是自己的孫兒啊！最終岡日森格憑着機智和勇氣，打敗了「地獄食肉魔」，但也是一場又傷心、又傷身的血戰。

《藏獒》亦借「父親」之口，說出他的思維：「狼一生都為自己而戰，藏獒一生都為別人而戰。狼以食為天，牠的搏殺只為苟活；藏獒以道為天，牠們的戰鬥是為忠誠、為道義，為職責。」

「父親」對狼崇拜的風氣，表示反感。他說狼是卑鄙無恥的盜賊，欺軟怕惡，忘恩負義；藏獒則見義勇為，英勇無畏，精忠報主。

藏獒在青藏高原上，具有神的地位。「活佛坐騎是牠的神奇傳說、至情至性是牠的堅持執着、血性奉獻是牠的一貫原則，牠是披堅執銳的戰神，也是草原永遠的保護神。」

此書以文革這個大時代為背景。當政治風暴席捲草原時，對西藏文化造成一定的干擾。人們名義上為建設草原，不論是大量捕殺野狼或獒犬，同樣會大大破壞生態的平衡。

這些人為的破壞，亦令美麗的草原、純潔的雪山，失去了自然的美。藏獒一旦成為家犬、寵物，就失去牠的「神性」了。

■雨亭（退休中學中文科老師，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）